

采购需求

说明：

1. 为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要求

（1）本招标文件所称中小企业必须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2）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 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详见本章后附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投标人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所投标产品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投标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标方法及评标标准”。

（3）根据《关于调整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管理有关事项的公告》（2023年1号）规定，本项目采购需求中的产品如果包括《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的网络安全专用产品，供应商在投标文件中应主动列明供货范围中属于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的投标产品，并在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中提供由中国网信网（<http://www.cac.gov.cn/index.htm>）最新发布的《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截图证明材料，**不在《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安全认证和安全检测结果》中或不在有效期内或未提供有效的《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销售许可证》的，投标无效**。如属于《网络关键设备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目录》中“二、网络安全专用产品”内“产品类别”中的所描述的产品，但不属于所列“产品描述”情形的，应提供相应的说明及证明材料。

（4）本国产品标准的货物具体是指《政府采购品目分类目录》中的货物类产品，但不包括其中的房屋和构筑物，文物和陈列品，图书和档案，特种动植物，农林牧渔业产品，矿与矿物，电力、城市燃气、蒸汽和热水、水，食品、饮料和烟草原料，无形资产。

2. “实质性要求”是指招标文件中已经指明不满足则投标无效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

3. 不需要投标人对采购需求响应为具体数值的，此采购需求的数值后将以◆号标注。

4. 如投标人投标产品存在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或者专利成果行为的，应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任。

5.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的情形。投标人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厂家替代。清单中列有品牌的均为参考品牌。

▲6、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对有关美国企业采取相关措施的通知》（财库〔2026〕10 号）的规定，供应商提供的产品不得为财库〔2026〕10 号文件附件规定的 46 家美国企业（不包括在华美资企业）生产的产品。

分标 1：

一、货物需求一览表							
项 号	标 的 的 名 称	单 位	数 量	技术参数要求	单 价 限 价(元)	单 项 限 价（元）	所 属 行 业
1	血 液 透 析 机	台	13	一、技术参数 1. 至少具有碳酸盐/醋酸盐/单超透析多种透析模式，适用各种配方透析液；可用碳酸盐干粉/浓缩液/也可连接中心供液系统； 2. 10 英寸以上彩色液晶显示屏，中文界面，可实时显示治疗过程参数和曲线图形； 3. 可进行可调钠曲线或超滤曲线治疗，可单独使用或组合使用； 4. 密闭式双容量平衡腔超滤控制系统，能达到零超滤； 5. 透析液温度至少涵盖 35℃～39℃，并可随时调整； 6. 具备电导度监测、显示及超限报警功能； ▲ 7. 具备周期性自动水路密闭性测试； ▲ 8. 透析液为反馈式电导度补偿配制方	110000	1430000	工 业

			式，能使用多种不同透析液配方。透析液过滤器接口； 9. 碳酸氢盐干粉自动配制系统，同时具备B液吸管系统； 10. 清洗消毒程序：可进行化学/热/脱钙多种消毒清洗程序；热化学消毒时间不超过 45 分钟； 11. 全功能数字化自检，自检不可跳过。可设定自动开、关机时间，自动预冲及选择自动消毒程序； 12. 有内置维修和故障诊断程序； 13. 肝素泵可设定停泵时间，显示累积量，可作大剂量追加给药； 14. 具有全自动预冲功能，自动充盈程序，自动导入血泵管功能； 15. 具有空气检测和漏血检测装置； 16. 配备全自动在线血压监测装置，可测量收缩压、舒张压、平均动脉压和脉搏，可观测血压的图标趋势，可设置自动测量间隔时间； ▲17. 实时在线透析清除率监测功能，可实时测量并图形显示清除率 K 值、Kt /V 值； 18. 数字化计算机信息网络接口； 19. 血泵流速范围至少涵盖 50~600ml/min； 20. 血泵管路可调范围至少包括 2mm~10mm； 21. 静脉压-50mmHg~+390mmHg，动脉压-300mmHg~+280mmHg；			
--	--	--	--	--	--	--

			22. 超滤率至少达到 0~4000ml/h, 可实现零超滤; 23. 跨膜压-60mmHg~+520mmHg, 有跨膜压自动跟踪报警功能; 24. 透 析 液 流 量 0--300--500--800ml/min; 25. 电导度范围至少覆盖 13.0-15.0mS/cm 26. 电源电压 220V (±10%) /50Hz 下连续工作, 能抗电磁冲击高频干扰。在停电时机器能自动保存治疗参数、设定值和累积值; 27. 内置不间断电源, 断电时可自动切换并可维持血泵正常运转及监测显示所有治疗数据工作≥15 分钟; ▲二、配置要求 1. 彩色液晶操作面板; 2. 血泵模组; 3. 肝素泵模组 ; 4. 空气监测模组; 5. 干粉装置; 6. 平衡腔水路系统; 7. 后备电源; 8. 透析液过滤装置; 9. 在线血压监测模块; 10. 在线尿素氮监测模块; 11. 附件 (1) 透析器固定夹 1 个; (2) 血路管动脉壶固定夹 1 个; (3) 血泵摇把 1 个; (4) 消毒液吸管 1 条 ;			
--	--	--	--	--	--	--

				(5) 进水管 1 条; (6) 排水管 1 条; (7) PVC 管接头 1 套; (8) 透析液安全过滤器 1 支; (9) 过滤器外罩 1 个; (10) 输液架 1 个。			
▲二、商务条款							
合同签 订期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必须签订合同）。					
交货时 间及地 点		1. 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全部货物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横州市人民医院）指定地点。					
售后服 务要求		1. 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如需求表中有要求，按需求表中要求实施） 2. 响应时间：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24 小时，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48 小时修复；否则须在确认不能修复后的 48 小时内提供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相同或高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的备用产品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工作。 3. 免一切费用进行上门维修服务及更换配件。终身维修维护（只收配件费）； 4. 质保期内定期回访并维护； 5. 如需与医院接口对接，所产生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提供； 6. 本政府采购项目现执行的有关政策、法律及法规，如有与国家最新发布政策、法律及法规相抵触时，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按照最新规定执行，且造成的损失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报价要 求		1.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 货物的价格； (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 其他：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接口对接等费用； 2.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自验收合格六十日内凭发票支付合同款的 95%；验收合格满 12 个月后采购人收到请款函之日起六十日内支付合同款 5%。					

包装和运输要求	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号文规定，若投标产品使用塑料、纸质、木质等包装材料时应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若投标产品需要快递包装，快递封装材料应满足《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中标供应商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与运输、保险相关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三、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政策性加分条件	
政策性加分条件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二）验收标准、验收方法	
验收标准、验收方法及方案	1. 交货时，所有产品均严格按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中标供应商响应和承诺的技术参数及性能和国家有关标准进行验收，达不到要求的视为产品验收不合格，不予验收； 2. 提供齐全的全套随机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使用手册、维护手册、设备说明书； 3.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所需要的一切工具、设备、办公用品、交通、食宿等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负责； 4. 相关人员培训：标的包含医护人员的培训计划费用，设备装机验收合格后，现场提供对采购人进行1次以上基本培训，负责培训2名采购人单位操作人员至能完全独立操作及日常维护，视采购人时间安排确定培训时间。 5.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三）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四）其他要求	

规范标准	执行现行的强制执行的国家、行业、地方标准
其他技术及服务要求	无
核心产品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产品资料及说明文件	1. 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对外公开的产品彩页或说明书（体现技术参数，可以从生产厂家网页下载的PDF或HTM文件或在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技术参数或检测报告或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参数证明材料），以供评标时核对。当投标文件提供的仪器性能参数与该仪器生产商提供的性能参数不符合时，以后者为准。 ▲2. 投标人在供货时必须提供所投标产品生产厂家出具的授权书，原件备查。
▲采购预算价及最高限价	详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投标报价超采购预算（含单项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含单项限价）的投标无效。
▲资料要求	投标产品属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的，投标文件中须按《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7号）提供该设备在负责药品监督管理的部门提交备案资料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投标产品属第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的，投标文件中须按《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7号）提供该设备有效的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投标无效。
其它	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管理措施、具体实施流程、进度安排、质量保证措施、有利于采购项目实施的内容或合理性建议等）； 技术人员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技术人员投入计划，技术人员在安装调试过程提供技术支持和协助计划，拟派技术人员的经验介绍、方案有具体措施，有利于采购项目实施的内容或合理性建议的）；培训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方式、培训次数、人数、课程内容及师资等）。
--	--

分标 2:

一、货物需求一览表							
项号	标的的名称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要求	单价限价(元)	单项限价(元)	所属行业
1	经颅磁刺激仪	套	1	一、技术参数 1. 刺激发生器（主机） 1.1 输出脉冲频率至少达到：0~100Hz连续可调； ▲1.2 刺激主机具有电源、温度、冷却、状态、显示屏显示强度等运行安全指示，确保设备使用更加安全； 1.3 同一主机可兼容液冷或风冷线圈、自然冷线圈，任意更换交替使用；可自行插拔更换不同类型的刺激线圈，一机多用，满足更多使用场景； 1.4 具备 TTL 触发接口：可兼容 EMG、EEG、fNIRs 等设备； 1.5 设备能同时连接两个线圈，两个线圈任意时间独立设置不同的刺激方案独立工作，能进行双拍联动成对刺激，双拍联动成对刺激时间间隔不超过 0.1 毫秒。 2. 软件系统 ▲2.1 支持同一平台一对多远程调用，TMS 工作站软件允许接入多台设备，可数据共享、智能叫号、扫码录入、信息管理等； 2.2 支持刺激模式包括：单脉冲刺激模式，	300000	300000	工业

			重复脉冲刺激模式，TBS 爆发式刺激模式等； 2.3 具备运动诱发电位（MEP），用于捕捉肌电信号（EMG），并可以在显示器上显示波形； 2.3.1 通道数：≥2 通道，共模抑制比≥100dB； ▲2.3.2 采样率≥100kHz，最小分辨率≤0.1 μV； 2.3.3 传输方式至少包含：有线传输，确保信号稳定； 2.3.4 输入阻抗≥100MΩ；输入信号范围：-1000mV~1000mV，波形幅值误差在±5%，5uv 时波形幅值误差±2uv； 2.4 数据库管理功能，包含治疗处方管理，治疗记录管理，并可快速调取历史刺激记录，直接启动刺激； 2.5 内置多种刺激治疗方案，每个内置方案均给出了国内外相关权威指南与循证医学证据，也可以自定义治疗方案，并支持用户根据患者差异调整刺激治疗方案。包括刺激模式、刺激频率、刺激强度、刺激时间、串间歇时间等； 2.6 为缓解患者情绪和便于医生记录，可设置刺激倒计时提示；并支持长间隔时间多次提示； 2.7 可编辑组合式连续刺激； 2.8 全中文操作系统，配套的脉冲磁场刺激仪管理软件系统中每一个方案自带人体大脑 3D 解剖定位图及详细文字描述，辅助操作			
--	--	--	---	--	--	--

			人员精准定位； 2.9 病例报告输出方式：可自动化输出患者单次治疗报告（Word 报告）与多次治疗统计表（Excel），也可根据需求自定义编辑报告模板输出打印功能（word 与 excel）； 2.10 支持主题切换、字体大小切换，中英文双语言切换； 2.11 集成中英文操作手册； 3. 冷却系统 3.1 采用高效液体循环冷却技术，系统具有温度检测与自动报警装置，非智能风冷和恒温冷却； 4. 刺激线圈 4.1 线圈更换：医护人员可在不需要任何工具情况下最快至少达到10S 以内自行完成更换线圈；实现多种线圈兼容，如圆形、8 字形、双锥、儿童、动物、单锥、夹角等多种线圈可选，并支持线圈定制，满足不同临床治疗与科研需求； ▲4.2 线圈自带显示屏呈现实时强度，通过线圈按钮可实现刺激强度调节、触发等功能单人单手操作 4.3 刺激线圈双相波单边最大磁感应强度至少达到：1.0～3.0Tesla，最大可达7Tesla； 4.4 磁感应强度最大变化率至少涵盖：10～50KT/s； 4.5 脉冲上升时间至少涵盖：40～120 μs；			
--	--	--	--	--	--	--

			4.6 双向波单边脉冲宽度至少涵盖： 100~200 μs； 4.7 具备线圈使用次数记录功能，方便 监测线圈使用寿命； 4.8 刺激线圈表面温度至少包含 36-41℃ 可设置，当线圈表面温度达到设定温度时系统 将会自动停机并过热报警； 5. 其它资质 5.1 通过 EMC 电磁兼容性测试，符合 YY 0505-2012 《医用电气设备第 1-2 部分：安全 通用要求并列标准：电磁兼容要求和试验》， 供货时提供国家认可医疗器械检测中心出具 的检测报告加以证明，生产商或经销商自己出 具的报告文件不采用； ▲二、配置要求 1. 刺激发生器（内置 MEP） 2 台； 2. 刺激线圈 3 个（八字、圆形、双锥线圈）； 3. 专用推车 1 台； 4. 刺激线圈支架 2 套；			
2	高频 振动 排痰 仪	套	3 一、技术需求 1. 屏幕尺寸≥12.1 英寸，TFT 屏，电容触 摸屏技术，分辨率：至少达到 800×600，屏幕 亮度至少 1-8 级可调； 2. 设备启动治疗后，屏幕有锁屏功能，防 止误操作； ▲3. 用户界面有两种显示，具有标准界面 （应能同时显示两个病人的治疗参数，可显示 治疗模式、治疗时间、治疗频率）、大字体界 面（可通过屏幕上的按键切换病人通道）；	28000	84000	工 业

			4. 具有治疗频率实时数值和波形显示功能，以提示当前治疗程序下患者皮肤表面产生实时振动频率和变化过程； ▲5. 气振排痰治疗模式：手动模式、自动模式（5种）和自定义模式； 6. 气振排痰治疗在手动模式、自定义模式下，频率可设置： 成人：1~25Hz，调节步长为1Hz，误差不超过±20%或±2Hz， 儿童：1~15Hz，调节步长为1Hz，误差不超过±20%或±2Hz； 7. 气振排痰治疗压力设置范围为3-30mmHg，步长1mmHg，误差不大于±1mmHg； ▲8. 气振排痰治疗时间可设置： 手动模式（治疗时间设置范围至少涵盖1min-60min，步长1min）； 自动模式（治疗时间设置时间至少涵盖5min-20min，步长为5min）； 自定义模式（总治疗时间设置范围至少涵盖5min~20min，步长为5min）； 9. 充气气囊可承受设备最大气动压力输出的2倍压力，气密性良好。气囊泄压时间≤10S； 10. 具有紧急暂停功能：当机器出现故障或患者感觉不适时，可通过紧急暂停开关停止气振排痰功能； 11. 气振排痰治疗时短时断电，手动模式和自定义设定的参数不会改变； ▲12. 叩击排痰治疗模式：手动模式、自		
--	--	--	--	--	--

			动模式（多种预设模式）和自定义模式； ▲13. 叩击排痰治疗时间应可设置： 手动模式（治疗时间设置范围至少为1min-99min，步长1min）； 自动模式（治疗时间设置时间至少为5min-20min，步长为5min）； 14. 自定义模式（总治疗时间设置范围至少为5min~20min，步长为5min）； ▲15. 手动模式、自定义模式下，叩击排痰治疗频率可设置： 成人：不低于10~60Hz，调节步长为1Hz，误差不超过±10%或±2Hz， 16. 具有定时设置功能，未启动治疗时可显示设置治疗时间，启动治疗后可显示剩余治疗时间； 17. 具有气振排痰功能、叩击排痰功能，可选配雾化功能，叩击排痰支持双人通道使用，配备2路动力装置，雾化速率$\geq 0.18\text{mL/min}$，两级可调，气体流量$\geq 9\text{L/min}$，等效体积粒径分布在$1.0\mu\text{m}$ -$5.0\mu\text{m}$范围内的比例$\geq 80\%$； 18. 叩击头径向振幅6mm，误差不超过±15%； 19. 配置叩击头尺寸有≥ 5种； ▲20. 传动软轴长度满足临床操作需求（$\geq 1.6\text{m}$），可灵活转动，便于拆卸清洁； 21. 工作噪音低，叩击排痰正常工作：$\leq 65\text{dB(A)}$，可选配雾化功能$\leq 65\text{dB(A)}$； 22. 具有电源开关之外的功能开关（启动/		
--	--	--	---	--	--

			暂停按键），可随时中止治疗程序； 23. 具有故障提示功能； 24. 音量至少 1-8 级可调； 25. 机器使用寿命≥10 年。 ▲二、配置要求 1. 高频振荡排痰主机 1 台； 2. 成人治疗叩击头 6 个； 3. 叩击头隔离套 12 个； 4. 成人重复性排痰背心 6 件； 5. 台车 1 台； 6. 排痰机导气管 2 条；			
▲二、商务条款						
合同签 订期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必须签订合同）。					
交货时 间及地 点	1. 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全部货物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横州市人民医院）指定地点。					
售后服 务要求	1. 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如需求表中有要求，按需求表中要求实施） 2. 响应时间：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24 小时，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48 小时修复；否则须在确认不能修复后的 24 小时内提供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相同或高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的备用产品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工作。 3. 免一切费用进行上门维修服务及更换配件。终身维修维护（只收配件费）； 4. 质保期内定期回访并维护； 5. 如需与医院接口对接，所产生的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提供； 6. 本政府采购项目现执行的有关政策、法律及法规，如有与国家最新发布的政策、法律及法规相抵触时，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按照最新规定执行，且造成的损失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报价要 求	1.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货物的价格；					

	(2)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 其他：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接口对接等费用； 2.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自验收合格六十日内凭发票支付合同款的 95%；验收合格满 12 个月后采购人收到请款函之日起六十日内支付合同款 5%。
包装和运输要求	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文规定，若投标产品使用塑料、纸质、木质等包装材料时应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若投标产品需要快递包装，快递封装材料应满足《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中标供应商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与运输、保险相关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三、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政策性加分条件	
政策性加分条件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二）验收标准、验收方法	
验收标准、验收方法及方案	1. 交货时，所有产品均严格按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中标供应商响应和承诺的技术参数及性能和国家有关标准进行验收，达不到要求的视为产品验收不合格，不予验收； 2. 提供齐全的全套随机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使用手册、维护手册、设备说明书； 3.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所需要的一切工具、设备、办公用品、交通、食宿等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负责； 4. 相关人员培训：标的包含医护人员的培训计划费用，设备装机验收合格后，现场提供对采购人进行 1 次以上基本培训，负责培训 2 名采购人单位操作人员至能完全独立操作及日常维护，视采购人时间安排确定培训时间。 5.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三）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四）其他要求	
规范标准	执行现行的强制执行的 国家、行业、地方标准
其他技术及服务要求	无
核心产品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第 1 项货物整机“经颅磁刺激仪”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产品资料及说明文件	1. 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对外公开的产品彩页或说明书（体现技术参数，可以从生产厂家网页下载的 PDF 或 HTM 文件或在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技术参数或检测报告或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参数证明材料），以供评标时核对。当投标文件提供的仪器性能参数与该仪器生产商提供的性能参数不符合时，以后者为准。 ▲2. 投标人在供货时必须提供所投标产品生产厂家出具的授权书，原件备查。
▲采购预算价及最高限价	详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投标报价超采购预算（含单项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含单项限价）的投标无效。
▲资料要求	投标产品属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的，投标文件中须按《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47 号）提供该设备在负责药品监督

	管理的部门提交备案资料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投标产品属第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的，投标文件中须按《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47 号）提供该设备有效的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投标无效。
其它	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管理措施、具体实施流程、进度安排、质量保证措施、有利于采购项目实施的内容或合理性建议等）； 技术人员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技术人员投入计划，技术人员在安装调试过程提供技术支持和协助计划，拟派技术人员的经验介绍、方案有具体措施，有利于采购项目实施的内容或合理性建议的）；培训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方式、培训次数、人数、课程内容及师资等）。

分标 3:

一、货物需求一览表							
项 号	标 的 的 名 称	单 位	数 量	技术参数要求	单 价 限 价(元)	单 项 限 价(元)	所 属 行 业
1	便 携 式 睡 眠 监 测 仪	台	4	一、技术要求 1. 通道数≥48 导，包括脑电（10 导）、眼动电（2 导）、下颌肌电（2 导）、心电（2 导）、下肢肌电活动（4 导）、呼吸气流（口鼻气流压力和口鼻气流热敏）、胸腹呼吸（独立 RIP 胸导联、独立 RIP 腹导联）、脉搏血氧饱和度、脉率、脉搏波、五体位、体动（胸部主机内置 9 轴加速度传感器）、CPAP 压力、压力鼾声、麦克风鼾声、环境光、主动事件标记、双色工作指示灯、实时阻抗、电池电量、血氧阈值报警、双模组蓝牙通道、无线外接扩展通道参数； ▲ 2. EEG\EOG\EMG\ECG 共模抑制比 ≥ 110 dB，输入阻抗≥10 MΩ，内部噪音≤0.5 μVp-p，信号精度误差≤2%，采样精度 ≥ 24bit； ▲ 3. 胸部主机 ≤ 70mm × 60 mm × 20 mm，重量 ≤ 45g；腕部主机 ≤ 65mm × 50 mm × 20 mm，重量 ≤ 85g（含电池），监测过程中患者可在睡眠监测室活动；	140000	560000	工 业

			4. 设备具备≥ 2.0英寸全彩液晶屏,可以显示记录状态、蓝牙状态、电池电量、受试者信息、设备版本号等信息,同时具备物理按键,用于患者主动标记事件; 5. 采用内置充电锂电池供电,容量$\geq 1600\text{mAh}$,续航时间$\geq 24\text{h}$; 6. 主机设备具备 Type-C 四合一接口,可以同时进行数据通讯传输与充电功能; 7. 具有无线遥测功能,可以通过无线通讯通道,可升级外接呼末、呼吸机等多种外扩无线设备; 8. 设备具有环境光监测功能,可通过环境光自动识别出关灯和开灯时间; 9. 具备硅胶指套、硅胶戒指等多种睡眠监测血氧传感器,不会对人体产生压迫伤,减少发生被动脱落的可能,确保整夜血氧指标监测的完整性; 10. 分析软件具有全中文操作界面,可生成全中文分析报告,方便临床进行报告分析及制定治疗方案; 11. 具有高通、低通滤波,工频陷波功能,可对单个通道进行滤波参数调整; 12. 具有实时阻抗检测功能,针对电生理信号(EXG 信号)进行阻抗测试,避免因穿戴或其它不当问题影响信号采集质量; ▲13. 软件具有设备管理功能,支持多套管理、类别分明、信息直观、简约高效;可同时打开多个实时监测窗口,多个判图窗口(均可含不同模式);			
--	--	--	---	--	--	--

		14. 软件具备心电干扰滤除，眼电干扰滤除，特征波标注开关，优化判读体验； 15. AI 精准自动分析，睡眠分期、呼吸事件自动化判别、氧减事件及伪迹自动识别、心脏异常事件分析、微觉醒、腿动、呼吸事件自动关联、快速识别标记睡眠特征波形，睡眠事件标注灵活手动修改； 16. 数据采集格式采用国际通用 EDF 格式，患者报告可导出为 WORD、EXCEL、PDF 格式，同时可自定义报告模板； ▲17. 支持血氧探头触发监测，量身定制每个患者的监测开启时间。 ▲二、配置要求 <table><tr><th>序号</th><th>物料名称</th><th>数量</th></tr><tr><td>1</td><td>腕部主机</td><td>1 台</td></tr><tr><td>2</td><td>胸部组件</td><td>1 台</td></tr><tr><td>3</td><td>数据通讯组件</td><td>1 个</td></tr><tr><td>4</td><td>蓝牙适配器</td><td>1 个</td></tr><tr><td>5</td><td>EXG 分线器</td><td>1 个</td></tr><tr><td>6</td><td>血氧传感器</td><td>1 个</td></tr><tr><td>7</td><td>心电导联线</td><td>1 根</td></tr><tr><td>8</td><td>脑电导联线</td><td>1 套</td></tr><tr><td>9</td><td>热敏气流传感器</td><td>1 个</td></tr><tr><td>10</td><td>肢体导联线</td><td>2 条</td></tr><tr><td>11</td><td>胸呼吸导联线</td><td>1 条</td></tr><tr><td>12</td><td>腹呼吸导联线</td><td>1 条</td></tr><tr><td>13</td><td>胸腹呼吸带</td><td>2 条</td></tr><tr><td>14</td><td>医疗适配器</td><td>1 个</td></tr><tr><td>15</td><td>PSM 说明书</td><td>1 本</td></tr></table>	序号	物料名称	数量	1	腕部主机	1 台	2	胸部组件	1 台	3	数据通讯组件	1 个	4	蓝牙适配器	1 个	5	EXG 分线器	1 个	6	血氧传感器	1 个	7	心电导联线	1 根	8	脑电导联线	1 套	9	热敏气流传感器	1 个	10	肢体导联线	2 条	11	胸呼吸导联线	1 条	12	腹呼吸导联线	1 条	13	胸腹呼吸带	2 条	14	医疗适配器	1 个	15	PSM 说明书	1 本		
序号	物料名称	数量																																																		
1	腕部主机	1 台																																																		
2	胸部组件	1 台																																																		
3	数据通讯组件	1 个																																																		
4	蓝牙适配器	1 个																																																		
5	EXG 分线器	1 个																																																		
6	血氧传感器	1 个																																																		
7	心电导联线	1 根																																																		
8	脑电导联线	1 套																																																		
9	热敏气流传感器	1 个																																																		
10	肢体导联线	2 条																																																		
11	胸呼吸导联线	1 条																																																		
12	腹呼吸导联线	1 条																																																		
13	胸腹呼吸带	2 条																																																		
14	医疗适配器	1 个																																																		
15	PSM 说明书	1 本																																																		

				16	便携包	1 个				
				17	工作站	1 套				
2	多 导 睡 眠 监 测 系 统	套	1	一、技术要求 1. 总通道数≥ 45 通道； ▲2. 功能要求：脑电 EEG≥ 9 导、眼电 EOG≥ 2 导、下颌肌电 EMG≥ 3 导、心电 ECG≥ 2 导、腿动 PLM≥ 4 导、压力、压力式气流、压力式鼾声、麦克风鼾声、热敏式气流、RIP 胸部运动、RIP 腹部运动、血氧饱和度 SpO₂、脉率、脉搏波、体位、体动、环境光、事件标记、运行指示灯≥ 2 个、存储指示灯、电池电量、OLED 显示屏≥ 2 个、蓝牙模块≥ 2、音频、视频等。 3. 共模抑制比：≥ 110dB； 4. 具有高清红外视频监测功能，可与多导睡眠记录仪无缝连接，监控视频可同步患者的监测数据； 5. 主机记录盒体积$\leq 80 \times 25 \times 70$ mm，重量≤ 90 g，可直接固定于呼吸带上使用，患者可自由活动； 6. 腕表及主机信号采集盒都具有 OLED 显示屏，可实时显示记录状态、蓝牙连接状态、电池电量、剩余内存容量等信息； 7. 主机内置主级蓝牙模块，可连接无线传输器，实现无线实时传输功能，患者可在监测室自由活动，不影响夜间起夜或其他异态睡眠导致设备损坏； 8. 24 位采样精度； ▲9. 血氧采集器通过蓝牙与主机无线连				230000	230000	工业

			接,以腕表方式穿戴,且血氧采集器具有 OLED 显示屏,可实时显示血氧、脉率、蓝牙连接状态、电池剩余容量等信息; ▲10. 主机内置压力式气流传感器; ▲11. 血氧采集器采用内置锂电池供电,且配备常规 Type C 接口,即可连接血氧指套又可为血氧采集器充电; 12. 主机内置麦克风录音功能,可检测环境声音,并解析出实际鼾声波形; 13. 主机采用锂电池直流电源供电,可连续工作 24 小时以上,并可重复使用,降低传统干电池的日常损耗及环境污染; ▲14. 集成化脑电/眼电设计,每个盘状电极点位标注对应通道标签; 15. 实时阻抗检测功能,可实时查看导联脱落情况,并对导联脱落状态进行同步记录; 16. 内置三维加速度传感器,可测量仰卧、俯卧、左侧卧、右侧卧、站立五种体位; 17. 分析软件具有全中文操作界面,可生成全中文分析报告。可自定义模块化选择报告内容; 18. 可对不同信号自定义设置高通滤波、低通滤波、工作频率; 19. 专业 PSG 多导睡眠采集分析软件包括:睡眠分期、微觉醒事件、周期性腿动、呼吸事件、心律失常、氧减事件、心脏事件、睡眠结构、体位、鼾声事件、磨牙等事件分析,可全面了解患者整晚夜间睡眠状况; 20. 心脏事件可分析心动过速、心动过			
--	--	--	--	--	--	--

			缓、宽复合波心电过速、窄复合波心电过速、心脏停搏等事件； 21. 可自由定义患者报告，包括语言、样式、不同事件分析、趋势图组合等； 22. 支持国际通用的 EDF 格式； 23. 软件具有频谱分析功能，可对任意导联进行快速傅里叶 FFT 频谱分析； 24. 软件可将分析数据直接导出.mat 或者.CVS 等格式文件，可直接导入matlab,spss 等医学统计软件进行数据分析，便于睡眠医学相关科研； 25. 软件具有睡眠数据管理功能，可一键导出所有患者的各项分析生理指标至 Excel 中，同时可自定义不同分析指标的标签顺序，便于临床医务人员进行科研及其他数据收集操作； ▲二、配置要求 1. 主机 1 台； 2. 血氧采集器 1 个； 3. 血氧指套 1 个； 4. 脑电电极线 1 套； 5. 电极扩展器 1 个； 6. 胸腹呼吸带 2 根； 7. 胸腹导联线 2 根； 8. 下颌肌电电极 1 根； 9. 心电导联线 1 根； 10. 肢体导联线 2 根； 11. 鼻氧管 20 根； 12. 热敏式口鼻气流传感器 1 根；			
--	--	--	--	--	--	--

			13. TYPE-C 数据线 1 根； 14. 锂电池 2 节； 15. 电池充电器 1 个； 16. 导电膏 1 个； 17. 数据传输器 1 个； 18. 软件光盘 1 张； 19. 软件电子钥匙 1 个； 20. 摄像机及其适配器 1 个；			
▲二、商务条款						
合同签订期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必须签订合同）。					
交货时间及地点	1. 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全部货物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横州市人民医院）指定地点。					
售后服务要求	1. 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如需求表中有要求，按需求表中要求实施） 2. 响应时间：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24 小时，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48 小时修复；否则须在确认不能修复后的 24 小时内提供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相同或高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的备用产品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工作。 3. 免一切费用进行上门维修服务及更换配件。终身维修维护（只收配件费）； 4. 质保期内定期回访并维护； 5. 如需与医院接口对接，所产生的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提供； 6. 本政府采购项目现执行的有关政策、法律及法规，如有与国家最新发布的政策、法律及法规相抵触时，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按照最新规定执行，且造成的损失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报价要求	1.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货物的价格；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其他：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					

	级、接口对接等费用； 2.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自验收合格六十日内凭发票支付合同款的 95%；验收合格满 12 个月后采购人收到请款函之日起六十日内支付合同款 5%。
包装和运输要求	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文规定，若投标产品使用塑料、纸质、木质等包装材料时应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若投标产品需要快递包装，快递封装材料应满足《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中标供应商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与运输、保险相关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三、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政策性加分条件	
政策性加分条件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二）验收标准、验收方法	
验收标准、验收方法及方案	1. 交货时，所有产品均严格按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中标供应商响应和承诺的技术参数及性能和国家有关标准进行验收，达不到要求的视为产品验收不合格，不予验收； 2. 提供齐全的全套随机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使用手册、维护手册、设备说明书； 3.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所需要的一切工具、设备、办公用品、交通、食宿等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负责； 4. 相关人员培训：标的包含医护人员的培训计划费用，设备装机验收合格后，现场提供对采购人进行 1 次以上基本培训，负责培训 2 名采购人单位操作人员至能完全独立操作及日常维护，视采购人时间安排确定培训时间。 5.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三）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 产品 说明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四）其他要求	
规范 标准	执行现行的强制执行的 国家、行业、地方标准
其他 技术 及服 务要 求	无
核心 产品	本项目核心产品为：第 2 项货物整机“多导睡眠监测系统”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产品 资料 及说 明文 件	1. 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对外公开的产品彩页或说明书（体现技术参数，可以从生产厂家网页下载的 PDF 或 HTM 文件或在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技术参数或检测报告或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参数证明材料），以供评标时核对。当投标文件提供的仪器性能参数与该仪器生产商提供的性能参数不符合时，以后者为准。 ▲2. 投标人在供货时必须提供所投标产品生产厂家出具的授权书，原件备查。
▲采 购预 算价 及最 高限 价	详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投标报价超采购预算（含单项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含单项限价）的投标无效。
▲资	投标产品属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的，投标文件中须按《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

料要 求	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47 号）提供该设备在负责药品监督管理的部门提交备案资料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投标产品属第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的，投标文件中须按《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 47 号）提供该设备有效的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投标无效。
其它	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管理措施、具体实施流程、进度安排、质量保证措施、有利于采购项目实施的内容或合理性建议等）； 技术人员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技术人员投入计划，技术人员在安装调试过程提供技术支持和协助计划，拟派技术人员的经验介绍、方案有具体措施，有利于采购项目实施的内容或合理性建议的）；培训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方式、培训次数、人数、课程内容及师资等）。

分标 4:

一、货物需求一览表							
项号	标的的名称	单位	数量	技术参数要求	单价限价(元)	单项限价(元)	所属行业
1	动态心电图机	台	10	1. 支持十二导及三通道心电数据采集; 2. 采集设备具有显示屏, 支持心电波形实时预览; ▲3. 采样精度≥ 24 位; 4. 输入阻抗: $\geq 50\text{M}\Omega$; 5. 耐极化电压: $\pm 600\text{mV}$; 6. 系统噪声: $\leq 15\text{ }\mu\text{V}$; 7. 共模抑制比: $\geq 98\text{dB}$; ▲8. 频率响应: $0.05\text{Hz}-100\text{Hz}$; 9. 支持起搏脉冲显示能力; 10. 数据采集功能: 能够连续 24 小时不间断采集和存储心电数据; 11. 支持蓝牙传输功能, 将波形数据通过蓝牙方式实时传输到外部终端; 12. 支持 NFC 标签功能, 可通过 NFC 读卡设备读取机器序列号等信息; 13. 能记录 3DSensor (加速度传感器) 数据以及用户事件; 14. 动态心电分析软件由系统登录模块、权限管理模块、记录盒管理模块、系统设置模块、数据管理模块、实时心电模块、心电分析模块	20000	200000	工业

			和服务模块组成； 15. 支持多屏、宽屏显示，同一界面浏览更多信息，报告分析与波形浏览在同一界面展示； ▲16. 软件具有自动分析功能；自动分析功能自动识别心搏类型至少包括正常（N）、房早（S）、室早（V）、房颤（Af）、起搏（P）和伪差（X）；用户可以手动标记和修改心搏； 17. 支持P波反混淆快速区分P波形态差异心搏； 18. 动态心电支持模板分析，并可按照提前量、代偿间隙、QRS 面积、宽度等方式排序； 19. 支持导联纠错功能； 20. 组合散点图，通过每个心搏的特征选择相应的心搏参数（心搏可选提前量、R 波和 S 波幅度、间期、代偿间期、QRS 面积、宽度等方式作为 X、Y 轴坐标），形成不同的吸引子，快速区分形态不一样的心搏； 21. 具备 LORENZE 散点图和差值散点图分析； 22. 具有全导联起搏检测功能；起搏器分析模块可用于起搏钉分析，快速定位异常起搏钉； 23. 提供并行分规测量工具；提供放大镜工具； 24. 支持心律失常 AI 分析，自动分析心电图数据识别并标记心搏； 25. K 线图：支持以 K 线图的方式展示心搏间期变化； 26. 栅栏图：支持以柱状图的形式展示一段时间的平均心率；			
--	--	--	--	--	--	--

			27. 提供 PR 间期趋势图功能； 28. 支持不同心搏分类模板整体叠加反混淆，快速定位异常心搏； 29. 支持多型性室早精准分类； ▲30. 支持快速筛查房颤和自动分析房颤功能，根据不同房颤识别强度识别阵发性房颤的功能，快速批量编辑阵发性房颤； 31. 支持全局撤销，方便医生误操作后可快速恢复至上一步； 32. 支持事件删除和修改，可对事件进行统计和波形展示； 33. 支持 ST 段扫描和参数编辑，可调整任意导联抬高压低参数； 34. 具备查看全览图、直方图、诊断图功能。全览图可通览整个采集期间的心电图谱，异常波形用颜色标记；可提供 24 小时心率及心搏分类情况的诊断图；直方图可支持心率、RR 间期、RR 间期比直方图； ▲35. 支持 HRV 分析、T 波电交替、心率减慢力、心率震荡、QTc 间期散点图、睡眠呼吸暂停等高级分析功能； 36. 支持统计表格、结论模板、诊断结论、预览打印报告功能； 37. 支持异常心搏颜色自定义设置；支持自定义心搏功能，分析过程中可对特殊心搏进行自定义名称以及单独统计； 38. 支持网络化功能，采用专业数据库管理原始数据和报告，支持科室分析终端、医院与分院、医院与社区医院之间进行原始数据的远			
--	--	--	---	--	--	--

			程传输、管理和共享； ▲39. 本项目采购需求中涉及对接，建成后数据交互、业务交互、界面交互均需与采购人原有心电系统实现连接（采购人原有心电系统的品牌为：纳龙 aECG-Net ），涉及的技术服务和相关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接口费用含在报价内； ▲三、配置清单 1. 动态心电记录仪 1 台 2. 心电导联线 1 套 3. 机套 1 个 4. 腰带 1 个 5. 挂绳 1 根 6. SD 存储卡 1 个 7. USB 数据线 1 根			
▲二、商务条款						
合同 签订 期	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25 日内必须签订合同）。					
交货 时间 及地 点	1. 交货时间：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日历日内全部货物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 2. 交货地点：采购人（横州市人民医院）指定地点。					

售后 服务 要求	1. 质量保证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 3 年；（如需求表中有要求，按需求表中要求实施） 2. 响应时间：在接到采购人通知后 2 小时内到达现场处理，一般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24 小时，重大故障处理时限不超过 48 小时修复；否则须在 48 小时内提供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相同或高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的备用产品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工作。 3. 免一切费用进行上门维修服务及更换配件。终身维修维护（只收配件费）； 4. 质保期内定期回访并维护； 5. 如需与医院接口对接，所产生的的费用由中标供应商提供； 6. 本政府采购项目现执行的有关政策、法律及法规，如有与国家最新发布的政策、法律及法规相抵触时，投标人必须无条件按照最新规定执行，且造成的损失均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报价 要求	1.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包括： （1）货物的价格； （2）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3）其他：运输、装卸、安装、调试、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更新升级、接口对接等费用； 2.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自验收合格六十日内凭发票支付合同款的 95%；验收合格满 12 个月后采购人收到请款函之日起六十日内支付合同款 5%。
包装 和运 输要 求	根据《财政部等三部门联合印发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财办库〔2020〕123 号文规定，若投标产品使用塑料、纸质、木质等包装材料时应满足《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若投标产品需要快递包装，快递封装材料应满足《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要求。中标供应商负责办理运输和保险，将货物运抵交货地点。与运输、保险相关的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三、与实现项目目标相关的其他要求	
（一）政策性加分条件	
政策 性加 分条 件	符合节能环保等国家政策要求。

(二) 验收标准、验收方法	
验收标准、验收方法及方案	1. 交货时，所有产品均严格按采购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中标供应商响应和承诺的技术参数及性能和国家有关标准进行验收，达不到要求的视为产品验收不合格，不予验收； 2. 提供齐全的全套随机技术资料，包括但不限于：使用手册、维护手册、设备说明书； 3. 本项目实施过程中所需要的一切工具、设备、办公用品、交通、食宿等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自行负责； 4. 相关人员培训：标的包含医护人员的培训计划费用，设备装机验收合格后，现场提供对采购人进行 1 次以上基本培训，负责培训 2 名采购人单位操作人员至能完全独立操作及日常维护，视采购人时间安排确定培训时间。 5.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 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 号]规定执行。
(三) 进口产品说明	
进口产品说明	本项目不接受进口产品。
(四) 其他要求	
规范标准	执行现行的强制执行的、国家、行业、地方标准
其他技术及服务要求	无
核心产品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投标人获得中标供应商推荐资格，招标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产品及说明文件	1. 投标文件中提供投标产品对外公开的产品彩页或说明书（体现技术参数，可以从生产厂家网页下载的PDF或HTM文件或在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备案的技术参数或检测报告或生产厂家盖章的技术参数证明材料），以供评标时核对。当投标文件提供的仪器性能参数与该仪器生产商提供的性能参数不符合时，以后者为准。 ▲2. 投标人在供货时必须提供所投标产品生产厂家出具的授权书，原件备查。
▲采购预算及最高限价	详见《第一章公开招标公告》，投标报价超采购预算（含单项采购预算）或者最高限价（含单项限价）的投标无效。
▲资料要求	投标产品属第一类医疗器械产品的，投标文件中须按《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7号）提供该设备在负责药品监督管理的部门提交备案资料证明材料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 投标产品属第二、三类医疗器械产品的，投标文件中须按《医疗器械注册与备案管理办法》（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令第47号）提供该设备有效的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出具的医疗器械注册证复印件（或扫描件）加盖投标人电子签章，否则投标无效。
其它	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管理措施、具体实施流程、进度安排、质量保证措施、有利于采购项目实施的内容或合理性建议等）； 技术人员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技术人员投入计划，技术人员在安装调试过程提供技术支持和协助计划，拟派技术人员的经验介绍、方案有具体措施，有利于采购项目实施的内容或合理性建议的）；培训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培训方式、培训次数、人数、课程内容及师资等）。

